

臺中市 114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 特教通報系統校正工作時程表

時間	辦理單位	工作項目	備註
即日起至 8/26(二)	各校(園)、 機構	自行檢核通報 資料	各單位依其教育階段校正表自行檢核。
8/26(二)	特教資源中 心資訊組	下載資料庫	下午 4:00 後下載資料庫, 程式檢查後上傳查錯公告。
8/28(四) ~9/9(二)	各校(園)、 機構	檢視查錯公告 並修正錯誤資 料	1. 各單位至臺中市特教資訊網。 (http://spec.tc.edu.tw/) 左方選單 通報專區→通報評比→列印查錯公告→依查錯公告內容, 至 教育部通報網逐項檢查修正後, 逐級核章留存備查(不須回 傳)。 2. 請確認學校基本資料, 老師, 班級, 學生資料等欄位填寫正 確完整。 3. 新接收個案務必確認接收後資料是否正確, 完整, 避免影 響評比成績。 4. 校正系統非與通報網同步, 若已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修 正, 查錯結果公告畫面並不會同時修正。 5. 本次錯誤不扣分, 但請各單位務必在期限內更正。
9/16(二)	特教資源中 心資訊組	下載資料庫	下午 4:00 後下載資料庫進行程式檢核作業, 並更新查錯公 告, 有誤者列入扣分。 *另教育部通知之錯誤項目亦列入扣分(如偵錯視窗等)。
9/22(一)	各校(園)、 機構	檢視修正錯誤	各校檢視錯誤公告並於 9/22 前請上網更正錯誤, 以免再次 被扣分。鑑定通過學生請務必自行檢查更新
114 年 10 月	特教科、 特教資源中 心資訊組	公告評比成績	於臺中市教育局電子公告及臺中市特教資訊網公告該次評 比成績。

備註：

- 一、如有系統操作疑問或針對通報評比流程有不理解之處, 請洽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網資組。
聯絡電話：22138215 轉 840, 845。
- 二、校內有資優類學生者, 亦需進行資優類學生資料核對更新。
- 三、新鑑定通過學生請務必自行檢查更新